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世纪游轮 公告编号:2012-临 019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2年12月5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长期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章程》的规定,第三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份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推荐

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第三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四、选举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份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推荐(董事候选人推荐书样本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公告发布之日起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单个推荐人推荐的非独立董事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总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公告发布之日起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单个推荐人推荐的独立董事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总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天内(即2012年11月13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推荐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董事会同时在公司、控股股东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候选人。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初选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根据选定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的任何情形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的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行政处罚的;

9.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10.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定论意见;

11.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人员;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专业知识履行其职责;

3.通过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培训证书;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5.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①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在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③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④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⑤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管理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⑥在与公司有控股关系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或者其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的股东单位任职;

⑦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

⑧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

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⑩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定论意见;

11.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人员;

(三)董事候选人推荐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3.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

4.能履行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四)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样本见附件);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书(样本见附件);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三)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书(样本见附件):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2年11月13日17:00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向开全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2389999-9906 联系传真:023-62949900

联系地址: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8号万达广场1栋5层

邮政编码:400060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1月6日

附件: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书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请在类别前打“√”)
推荐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电话	性别
传真	电子信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公告 规定的条件	
□是 □否(请在是或否前打“√”)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 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如有)	
[注:指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推荐人(签名盖章):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代码:600030 编号:临 2012-0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9,4168亿元人民币。

●本公司是为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除本公司外的担保余额为0元。

●担保期限:概述

2012年7月2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4.9168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里昂证券100%的股权,其中,先期支付1.0132亿美元,余款4.9168亿元人民币在完成交割后12个月内支付,即2012年7月20日完成交割,里昂证券19.9%的股权转让于2012年7月20日完成交割,里昂证券19.9%的股权转让于2012年7月20日完成交割。

2012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收购里昂证券100%股权的议案。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4.9168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里昂证券100%的股权,其中,先期支付1.0132亿美元,余款4.9168亿元人民币在完成交割后12个月内支付,即2012年7月20日完成交割,里昂证券19.9%的股权转让于2012年7月20日完成交割。

2012年11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收购里昂证券100%股权的议案。</